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秀林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72花蓮縣秀林鄉秀林村六二號
承辦人：蘇元君
電話：03-8612116分機208
傳真：03-8611185
電子信箱：xiulin8885@nt.shli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3日
發文字號：秀鄉民字第1120027791C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01. 花蓮縣政府函、02. 修正令、03. 公告、04. 花蓮縣秀林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條文、05. 修正總說明、06. 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、07. 行政人員編制表修正對照表、08. 行政人員編制表修正 (376556100A_1120027791C_ATTACH1.pdf、376556100A_1120027791C_ATTACH2.pdf、376556100A_1120027791C_ATTACH3.pdf、376556100A_1120027791C_ATTACH4.odt、376556100A_1120027791C_ATTACH5.odt、376556100A_1120027791C_ATTACH6.odt、376556100A_1120027791C_ATTACH7.odt、376556100A_1120027791C_ATTACH8.odt)

主旨：檢送更正後「花蓮縣秀林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暨行政人員編制表修正案公布令、公告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惠請協助張貼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所112年10月16日秀鄉民字第1120027139號函諒達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、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
副本：花蓮縣秀林鄉民代表會(含附件)、本所民政課



民政課 收文:112/10/23



1120015314

有附件